

# 義守大學國際學院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實施細則

106 年 07 月 13 日校長准予備查公告全文

- 一、本細則依據本校「學士班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實施要點」第五點規定訂定。
- 二、本院英語文能力優異之學士班學生申請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，悉依本細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凡本院大學部學生在入學前或在校期間通過以下檢定標準，得申請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：

英檢考試類別	英語閱讀(大一上)	英文寫作(大一下)
全民英檢(GEPT)	中高級初試	中高級複試
托福外語能力測驗 (TOEFL)	ITP/525 iBT 閱讀/13-18	iBT 寫作/21-23
多益測驗(TOEIC)	650	註一
國際英語語言測驗/雅思 (IELTS)	閱讀 6.0	寫作 6.0
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(CSEPT)	240	註一

註一：該測驗僅評量聽力與閱讀，未包含口說及寫作部分。

- 四、如英語為母語的外籍生，無第三點所列之檢定證書，應由當學期英文課程召集人個案審核，審核結果應送院主管會議備查。
- 五、申請英文免修辦理時間，為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舉辦一次，且應於大四前向各系提出申請。
- 六、學生如符合上述英文免修之要件，應依本校行事曆公告之學士班學生免修申請相關規定，於期限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提出免修之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依本細則申請經核准免修英文者，等同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，核給學分並計入畢業學分數內。
- 八、本細則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、送教務會議核備，陳請校長備查後自

公告日實施。

# 義守大學 國際學院通識英文必修課程 免修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 級	學 號	姓 名	連絡電話/手機
申請欄	英語檢測名稱		成績/級數
	擬申請免修科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閱讀（大一上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文寫作（大一下）	
學系初審	承辦人簽章：		
學系複審	系主任簽章：		
課程召集人審核	召集人簽章：		

- 1.請先填妥相關資料，並將欲免修之課程勾選(√)後，將此申請表送至各系辦理，並攜帶成績單或證書之正本及影本各一份(A4 大小，正本於核驗後立即歸還)，影本請黏貼於申請表之後。
- 2.申請核准後，請填寫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完成簽核，送至課務組辦理。
- 3.如英語為母語之外籍生，無相關檢定證書，需由召集人個案審核，並由各系於開學第二週前將免修申請表提送院主管會議備查。
- 4.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自 103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。